

证券代码：603995

证券简称：甬金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02 月 10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兰溪市灵洞乡耕头畈 999 号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5,300,05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9.7410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 YU JASON CHEN（虞辰杰）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张天汉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45,225,654	99.9487	45,600	0.0313	28,800	0.0200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已获得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正绵、尹德军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甬金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

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1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